

國民 文獻 分類

民國文獻類編

教育卷

763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民國文獻類編

教育卷
763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2812.0
10/763

date 1331/04

第七六三冊目錄

江西省義務教師資訓練概況	江西省政府教育廳編	江西省政府教育廳，	一九三九年出版		一
江西省三十年度國民教育實施情形報告	江西省政府教育廳編	江西省政府教育廳，	一九四一年出版		七一
江西省三十二年度實施國民教育計劃	江西省政府教育廳編	江西省政府教育廳，	一九四三年出版		一〇五
國民教育言論集	江西省國民教育師資輔導委員會編	江西省國民教育師資輔導	委員會，一九四一年出版		一四一
江西省國民教育師資輔導委員會民國三十一年工作計劃概要	江西省國民教育	師資輔導委員會編	一九四二年出版		二九五
江西省三十二年度國民教育研究會概況報告	江西省政府教育廳編				三二五

江西省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概況

江西省政府教育廳印

目次

- 一、概述 (一)過去檢討 (二)今後計劃
- 二、編印教材
- 三、統一招生
- 四、訓練實況
- 五、畢業抽考
- 六、分發服務
- 七、督導進修
- 八、附錄

- (一)江西省二十七年義務教育師資訓練辦法(二)二十八年義務教師資訓練應行調整事項(三)二十七年江西省立各義教師訓所班學員畢業考試應行注意事項(四)江西省各行政區及各縣二十八年辦理小學教師暑期講習會要則(五)江西省立學校附設小學教育通訊研究處通則

江西省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概況

一．概述

(一)過去檢討 本省各縣小學，根據二十二年度統計：學校數五千二百零四所，教師數一萬零七百十三人。自廿三年十一月訂頒江西省保立小學辦法，利用保甲組織，以每保設立一校爲原則，以爲推行義教之基礎，各縣依照規定，就地籌款設學，校數激增，師資驟感缺乏，乃一面由各縣辦理義教師訓班，招考會充小學教員，或塾師，或文理清通者，予以短期訓練，暫時補充；一面由本廳訂定江西省小學教員登記辦法，督飭各縣舉辦無試驗登記及試驗登記，以防濫竽，且使具有相當學歷及心身健全者亦可獲機會，充任小學教師，以應急需。惟各縣義教師訓班訓練時間，多僅一月，且課程教材，以及訓練方法等均不一致，間有不免粗製濫造之弊。又登記現任小學教員合格者一萬四千四百餘人中，而程度低淺，暫許服務有效期間僅一二年者亦佔多數，而各師範學校畢業生年不過一二百人，

江西省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概況

江西省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概況

二

供不應求，到處感覺師資缺乏。故本省推行保學，欲期質量兼顧，訓練師資，實一最切要最重大之問題。爲免除各縣舉辦訓練之流弊，及謀師資之改進與擴充起見，自廿四年度起，改爲集中辦理。在省會設置各縣縣立小學教師訓練班，抽調各縣縣立區中心小學現任教師校長或主任教員受訓，以爲各縣保立小學示範之幹部人員。各行政區各設小學師資訓練所一所，儘先調訓保聯中心小學校長或教員，次調訓保立小學教員，訓練期間三個月，由本廳規定辦法，統一辦理。同時復在省立南昌鄉村師範學校附設小學勞作師資訓練班，分別征調及招考學員，予以一年之訓練後，分發各縣服務，以期改善勞作教學，提倡生產教育。嗣又鑒於調訓學員所遺職務，難覓相當代理人員，對於兒童學業，不無曠廢，至二十六年度開始，各行政區小學師訓所訓練期間，延長爲半年，其學員改由各縣就規定資格人員考送入所受訓；但以學員須自備膳費，家庭貧寒者不易籌措，辦理仍感困難。

(二)今後計劃 檢查二十六年度各縣小學統計：學校數已由五千餘所增至一萬七千九百三十八所，學級數達二萬二千七百十九級，而三年來訓練之師資，共不過七千八百三十

人，不敷添設校數之用甚鉅，自非加緊訓練，增設班次，不足以應地方之需要。於是另定分年訓練師資計劃，二十七年年度訓練三千名，二十八年年度訓練三千名，二十九年年度訓練四千名，其經費提經省務會議通過，由省庫撥給。依據此項計劃，復訂定二十七年年度義教師訓練法（附件一）於二十七年年度開始實施。由本廳統一招考，錄取學員三千名，分設六十班，每班五十名，由各師訓所及省立鄉師與簡師附設師訓班辦理。訓練期間，定為一年。所有課程教材，由本廳規定，並組織教材編審委員會編輯印發。學員費用，除旅費由各縣教育預備費項下支給外，其餘學員膳費，雜費，以及設備辦公等費，共為三七三・五八三元。上年度畢業生，計共二千四百三十八人，分派服務者二千餘人。本年度續招學員三千名，現正加緊訓練，其經費仍照上年度預算開支；惟以物價增高，學員膳費每名原支四元五角，自二十九年一月份起，每名增加至六元，共增四萬五千元。又臨時費增到三千元。此外關於各師訓所（班）班次與課程之分配，教師之聘用，教材之改編，以及訓練方法等，並已按照需要，另訂江西省二十八年度義教師資訓練應行調整事項（附件二）分別辦理。

江西省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概況

江西省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概況

四

現全省保學業經普設，不合格教師逐漸淘汰，是項訓練一年之教師，服務學校與社會，自難期完善，故擬自二十九年度起，將此項訓練期間，先行延長為兩年，以期逐漸達到四年制之師範教育訓練，培植健全之師資。

江西省義教師訓二十六年度以前各期學員受訓期滿成績及格人數表

(自二十四年度至二十六年度止)

訓 練 機 關	年 度	每 期 訓 練 時 間	成 績 及 格 人 數	備 註
各縣呈報經師核會訓練班	二十四年度	一 個 月	2 4 9 8	多數縣份僅辦一期間亦有已辦二三期者共五十一班
省立小學教各師縣訓練班	二十四年度	三 個 月	3 7 7	抽調各縣縣立小學校長或主任教員受訓共辦四期
省辦民衆幹部師資訓練班	二十五年度	三 個 月	1 9 8	抽調各縣縣立小學校長或主任教員受訓已辦二期
各行政區小學師資訓練班	二十四年度	三 個 月	3 4 0 0	儘先調訓各縣保聯中心小學教師受訓
省立南昌鄉村師範附設縣立小學勞作科師資訓練班	二十五年度	一 年	7 3	抽調各縣縣立小學勞作科教師受訓已辦二期
各行政區小學師資訓練所	二十六年度	六 個 月	1 2 8 4	由各縣依照規定考送合格人員受訓
總 計			7 8 3 0	

二．編印教材

義教師訓，因係短期性質；且其訓練目標，除精神訓練外，並注重教學技能及實際教育問題，坊間出版課本，不能適用，必須另編，以資劃一。查本省廿六年度以前各期師資訓練教材，係由各師訓所（班）各自編講，內容頗不一致；訓練程度亦參差不齊，特於廿七年度，將各師訓所（班）所需教材，由本廳統一編印，組織教材編審委員會，聘請各科專門人員，依照規定課程，分任編撰，改用鉛印。計出版者，有基本學科：公民，國語，算術，史地，自然，農業合作，公共衛生，勞作，美術，音樂，體育及童子軍，軍事訓練十二種。教育學科：教育概論，兒童心理，保學行政，各科教材教法，民衆教育，民衆訓練六種。惟以二十七年度開學期迫，倉卒編印，各種教材內容，仍有改進之處，復令各師訓所（班）担任各科教學教員詳加研究，逐一簽註意見，限期報廳。本廳乃根據簽註意見，分別彙核，已於二十八年年度訓練開始，重行改編印發應用。

三．統一招生

本省過去師資訓練，各縣學員名額，未能切實按照實際需要選送，又學員程度，亦多參差不齊。自二十七年度起，由本廳查照各縣設校數及所需教師數，規定應送學員名額，並訂定招考學員簡則主試委員應行注意事項，及命題標準，統一辦理招考事宜。以各縣縣長爲試務主任，另由本廳派員爲主試委員，依照規定日期考試；並按交通情形，將錄取學員，分送各師訓所（班）受訓。計二十七年度，已招足學額三千人；本年度因本省軍政各機關舉辦短期訓練，投考師訓者比較上年度減少，依照入學程度標準考試，結果取錄人數，間有數縣，未能達到原定名額，今後仍應設法補救，以應需要。

二十八年度上學期省立各義教師資訓練機關及學員人數簡表

所 班 別	地 址	數班	學員數	備 註
省立第一區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所	銅 鼓	3	135	學員人數係根據二十九年一月份各所班請領購費名冊人數其中途退學者概未列入
省立第二區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所	宜 春	5	251	
省立第三區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所	泰 和	5	233	
省立第四區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所	贛 縣	7	314	
省立第五區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所	浮 梁	7	310	
省立第六區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所	廣 豐	6	284	
省立第七區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所	黎 川	5	226	
省立第八區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所	寧 都	7	327	
省立南昌鄉師義務教育師訓班	遂 川	3	124	
省立宜春鄉師義務教育師訓班	宜 春	3	142	
省立貴谿鄉師義務教育師訓班	南 豐	3	145	
省立九江鄉師義務教育師訓班	鉛 山	3	146	
省立龍南簡師義務教育師訓班	龍 南	2	97	
省立吉安鄉師義務教育師訓班	泰 和	1	51	
合 計		60	2785	

江西省二十八年度義教教師資訓練各縣招考學員應取錄名額表

區縣別	年 度	二十 七 年 度		二十 八 年 度		區縣別	年 度	二十 七 年 度		二十 八 年 度	
		最 少 數	最 多 數	最 少 數	最 多 數			最 少 數	最 多 數	最 少 數	最 多 數
第一行政區	武寧	30	40	25	30	第五行政區	浮梁	45	55	45	50
	修水	30	40	45	50		樂安	40	50	20	25
	銅鼓	30	40	40	45		德安	35	45	40	45
	奉新	30	40	20	25		樂平	50	60	40	45
	靖安	20	30	15	20		鄱陽	40	50	45	50
	安義	30	40	15	20		都昌	50	60	30	35
	新建	30	40	15	20		彭澤	30	40	15	20
	新昌	30	40	25	30		湖口	30	40	15	20
	進賢	30	40	25	30		九江	20	30	15	20
	萍鄉	35	45	45	50		星子	20	30	15	20
第二行政區	宜春	50	60	45	50	第六行政區	德安	20	30	15	20
	分宜	50	60	45	50		瑞昌	30	40	15	20
	萬載	30	40	25	30		上饒	30	40	40	45
	分宜	50	60	20	25		廣饒	40	50	45	50
	上高	45	55	20	25		玉山	40	50	45	50
	宜豐	35	45	40	45		橫峰	30	40	25	30
	新安	55	65	30	35		鉛山	30	40	35	40
	高安	50	60	35	40		弋陽	40	50	35	40
	清江	45	55	35	40		貴谿	30	40	35	40
	豐城	55	65	35	45		餘江	30	40	30	35
第三行政區	吉安	40	50	45	50	第七行政區	萬年	30	40	30	35
	吉水	40	50	45	50		餘干	30	40	30	35
	峽江	25	35	20	25		南城	30	40	40	45
	永豐	50	60	45	50		南豐	30	40	35	40
	和安	45	55	40	45		宜黃	30	40	25	30
	遂川	35	45	35	40		樂安	30	40	35	40
	寧岡	20	30	20	25		崇仁	30	40	35	40
	新花	35	45	35	40		臨川	40	50	45	50
	安福	35	45	30	35		東鄉	30	40	35	40
	贛縣	45	55	45	50		金谿	40	50	40	45
第四行政區	南康	45	55	45	50	第八行政區	光澤	40	50	35	40
	上猶	35	45	30	35		黎川	40	50	35	40
	崇義	35	45	30	35		資溪	40	50	25	30
	大庾	40	50	45	50		壽都	60	70	45	50
	信豐	35	45	35	40		廣昌	45	55	30	35
	虔南	25	35	30	35		石城	45	55	35	40
	龍南	25	35	30	35		瑞金	40	50	40	45
	定南	35	45	35	40		會昌	40	50	40	45
	尋鄔	35	45	35	40		興國	45	55	45	50
	安遠	40	50	35	40			40	50	45	50

四・訓練實況

本省義教師資訓練辦法所規定工作，各師訓所（班）均能遵照實施。關於訓練事項，亦經分別訂定，其進行情形，分述於下：

（一）精神訓練 訓練學員明禮義，知廉恥，負責任，守紀律，注重戰時生活之實踐，及國民道德之修養，並充分培植服務教育與服務社會之精神。如：

（1）利用各種例假集會，講述 總裁言論，政府抗戰策略，及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激發其信仰 領袖，服從政府之情緒，而堅定抗戰必勝，建國必成之信心。

（2）每天舉行朝會 全體員生一律參加，由主任生活指導員，軍事教官及導師輪流講話，以青年守則，教育信條，以及古今聖哲之嘉言懿則相訓勉，激發其服務教育服務社會之精神。

（3）每週由導師召集各該組學員談話至少一次。並隨時舉行個別談話，調閱生活日記

江西省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概況

江西省義務教育師資訓練概況

八

，指導學員閱讀，及課外活動。

(二) 知能訓練 訓練學員使具備服務之基本知能，及其教育民衆，組織民衆，訓練民衆，領導民衆之技術。如：

(1) 對於規定之基本學科及教育學科之教學，盡量採用「做學教用合一」之行動教學法精神，在「做」上教，在「做」上學，而又存在顧及「用」之目的，以培育其教育技能。

(2) 依據青年訓練大綱各要點，訓練學員有組織民衆訓練民衆及領導民衆之知能。

(3) 組織讀書會及研究會等，由導師領導舉行，對時事，經濟，社會，教育各問題，作有系統之研究，以養成學員自學輔導之習慣。

(三) 軍事訓練 訓練學員有確實，迅速，嚴肅，勇敢，犧牲之精神，及射擊，跑步，爬山等技能，以應抗戰之需要。如：

(1) 遵照 委員長手訂軍訓之目的，軍訓之方針，軍訓之要旨，軍訓之信條，實施軍事訓練，以養成其確實，迅速，嚴肅，勇敢，犧牲之精神。